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3 名监事现场出席了会议，会议有效表决票为 3 票。会议由摆向荣主持，本公司监事王宇、李永泉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2022 年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2.58 亿元，同比增加 4.5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0.84 亿元，同比减少 40.73%；实现每股收益 0.17 元，同比减少 39.29%。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真实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 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运行状况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公司《2022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 **5.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 **6.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在 2022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顺利完成了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 90 万元（不含税，其中包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7.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年度总额不超过 24 亿元人民币。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8.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涌金司库业务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可公司与浙商银行开展总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涌金司库项下集团资产池业务，此业务包括存单、票据及其他资产的质押融资；业务期

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期限为一年，实际期限以公司与浙商银行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中约定期限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9. 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关联监事摆向荣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0.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关联监事摆向荣回避表决。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3 年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对外担保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3.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有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4.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按照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5.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在新加坡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是为落实海外业务的战略规划布局，增强产品国际销售竞争力，加大公司业务领域覆盖范围。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16.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投票结果：全体监事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真实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